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成立模具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公司拟与河北超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河北超亚”）共同投资200万元成立天台银轮超亚精密模具技术有限公司（具体以工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称“银轮超亚”），其中，注册资本200万元。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投资出资110万元，占银轮超亚总股本的55%；河北超亚出资90万元，占银轮超亚总股本的45%。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投资已经2013年8月14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批准权限在公司董事会对外投资审批权限内，无需经股东大会的批准。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名称：河北超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鹿泉市绿岛火炬开发区金河路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绍春

注册资本：3000万元

主营业务：电子产品的研发与制造、精密注塑件、LED部件、精密模具的制造及加工技术的引进和出口，销售自产产品及售后服务。

河北超亚是一家专业从事精密冲压、模具制造、精密注塑及电子组装一体知名电子产品零部件供应商。其客户包括三星、松下、美的、格力等国内外知名企业。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标的公司名称：天台银轮超亚精密模具技术有限公司

2、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3、经营范围：金属冲压模具、注塑模具及其模具备件；模具配套附件及模具配件；工装及自动化装备；冲压件。

4、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

投资总额为人民币200万元，其中注册资本200万元。公司出资110万元，占银轮超亚注册资本的55%；河北超亚出资90万元，占银轮超亚注册资本的45%。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1、投资金额：200 万元

2、出资方式：双方以现金出资

3、董事会安排：银轮超亚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 5 名，其中公司委派 3 名，河北超亚委派 2 名。银轮超亚董事长由本公司委派的董事担任。

4、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本协议经双方履行必要审批程序后签字生效。

5、为节省资源，在能满足模具制作生产的前提下，银轮超亚将租赁公司及河北超亚现有设备，租赁价格将由双方协商。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目的：

高端工装模具有极为广阔的市场前景，能产生较好的经济效益。公司主要产品及工序都涉及到模具的运用，模具的精确度、精密度与公司产品的质量及公司效益息息相关。公司目前应用的模具部分为自制，部分通过外部采购，由于制作技术上的不足影响了公司产品的合格率，给公司造成了一定的经济损失。

本次投资主要为提升公司产品合格率，提高公司工装模具的制作技术，降低模具费用，增加经济收益，公司拟与河北超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合资成立天台银轮超亚精密模具技术有限公司。

2、存在的风险

因银轮超亚为新设立的公司，在经营管理、财务运作等方面或将存在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因本次投资规模较小，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六日